

2018 年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 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领导全市共青团工作，组织全市共青团组织围绕中山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开展工作，在中山政治、经济、文化等活动中发挥党的助手作用。

（二）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推进全市青少年思想引领工作；负责指导并组织实施全市青少年的思想理论教育、宣传文化活动，培养、选拔、推荐优秀青少年；指导全市志愿者工作的开展。

（三）负责全市共青团工作和青年工作的理论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反映青少年思想状况，参与协调处理各种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工作；对青少年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出立法建议，参与有关全市性青少年法规的起草、实施、监督等工作。

（四）负责研究指导全市团的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推进全市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协助党组织管理各基层团委（团工委），选拔、培养和推荐优秀青年干部；指导市团校工作；指导全市共青团组织协助有关部门开展青年人力资源开发工作。

（五）负责全市青年统战工作。

（六）负责全市共青团系统外事工作和青少年对外交流工作。

（七）指导和帮助市青联、市学联、市少先队工作委员会开展工作；领导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市青少年社会工作指导中心等我市青少年服务机构开展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对所指导的社会团体进行监督管理。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团省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中山市青少年社会工作指导中心及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其中中山市青少年社会工作指导中心属于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其人员工资及经费均在共青团中山市委委员会账上列支；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是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本级（含中山市青少年社会工作指导中心）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已在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根据单位的主要职能内设 4 个科室，全单位共有公务员 13 人，事业编制人员 5 人。

（一）办公室

负责团市委机关的党务纪检、政工人事、文秘、保密、财务、文件流转、档案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工会、妇女计生、信访等工作。负责全市青年统战、外事联络等工作。承担市青年联合会日常工作，指导协调市青年书法家协会、市青年产业工人作家协会工作。统筹全市共青团改革、从严治团、精准扶贫项目工作。

（二）组织部

指导基层团组织团员发展、团组织设置、团干部管理和团内日常工作；按照“党建带团建”要求，开展推优入党、两新组织团建、青年人才等工作；负责团校建设和团干部教育培训；负责团的基层阵地建设；统筹青年创业就业、技能培训、农村青年发展等工作。

（三）宣传部

负责中山共青团重点工作、活动、项目宣传策划和日常宣传、常规信息报送工作，负责网上共青团运营和推广工作，开展青少年网上宣传教育，弘扬网上主旋律；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开展青少年社区矫正、青少年禁毒宣传等工作，指导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建议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具体指导全市青年志愿服务活动，培训和发展青年志愿者组织，开展青年志愿者培训、交流和激励活动；负责联系与服务青年社会组织。

（四）学校部

负责指导高等院校和普通中学（含中职）的团组织和学

生会组织日常工作；承担市学联的日常工作；协同教育部门指导全市少先队工作，组织少先队员开展各项主题教育活动，培训少先队辅导员，少先队队干；承担市少先队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指导学校战线共青团改革和少先队改革工作，推动学校战线团队改革发展；组织开展中山青年社区学院（修身学院）、中山籍异地青年人才工作。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830.54	一、基本支出	551.1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279.39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30.54	本年支出合计	1830.5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830.54	支出总计	1830.54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830.5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30.54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830.5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1830.54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551.15
工资福利支出	383.87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73.0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25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0.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1279.39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1830.54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1830.5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30.54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30.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30.54	本年支出合计	1830.5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830.54	551.15	1279.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2.68	482.29	1260.3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742.68	482.29	1260.39
2012901	行政运行	482.29	482.29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260.39	0.00	1260.39
205	教育支出	19.00	0.00	19.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9.00	0.00	19.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9.00	0.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56.03	56.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03	56.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2	40.0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1	16.01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4	12.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4	12.8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84	12.84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551.15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371.0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73.94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152.02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0.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1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29.56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10.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7]绩效工资	16.04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02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职业年金费	16.01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5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3.0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0.09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2.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5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4.8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80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3.89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9.24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3.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3.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5.00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8.5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3.6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12.84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12.84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25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9.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0.0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2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3.5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8.5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0	0	0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830.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57.67 万元，增长 137 %，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增加；支出预算 1830.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57.67 万元，增长 137 %，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 万元，增长 3.7 %，主要原因是包含项目支出中“三公”经费的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包含项目支出的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

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2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增长3.58%，主要原因是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3.1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6万元，主要是以旧换新购置电脑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青年志愿服务活动经费	1390000	1. 宣传活动次数：600余次；开展培训次数：40场次；服务总时数：70万小时；培训覆盖人数：7000人次；服务覆盖人数：7000人次；推广宣传志愿者数：14万。2. 服务领域覆盖率：100%；宣传效果：好、较好、一般、差、较差。3. 充分发挥青年的模范作用和凝聚作用，提升市民对青年志愿服务活动的认可程度。4. 全社会的志愿服务氛围；服务对象满意度。
青年人才培养计划	1595000	1. 推广宣传：覆盖青年30人。2. 完善新媒体平台：中

		<p>山青企、中山青创 2 个微信公众号，信息采集近 2000 人。</p> <p>3. 青年领军人物培训：覆盖青年领军人物 65 人。4. 创业青年培训：覆盖创业青年 100 人。5. 农业青年培训：覆盖农业青年 75 人。6. 项目对接：服务项目 50 个，服务青年 100 人次。7. 镇区青年人才培育：覆盖 24 个镇区，镇区青年人才代表 60。8. 开设兴趣类、技能类课程：140 科。9. 服务青年人群：8000 人次。10. 迎新会、毕业晚会：10 场。11. 会员交流、学术讲座、创业沙龙或公益实践活动：15 场。12. 项目按时完成率：90%以上。13. 扩大青年社区学院的影响力：通过媒体报道情况来测量。14. 发掘培养青年领袖型人才，积极为青年人搭建交友平台，促进新老中山人融合。</p>
两新团建工作专项经费	4683800	<p>1. 两新团组织所辖团员增长数：不少于 1000 人。2. 两新示范团组织：100 个。3. 开展活动场次：不少于 2000 场次。4. 参与活动人次：不少于 2 万人次。5. 两新团建指导员：100 人。6. 完成年度工作考核验收时间：2018 年 11 月之前。7. 完成年度补贴发放统计时间：2018 年 12 月之前。8. 完成年度补贴发放领取时间：2019 年 2 月之前。9. 拉动社会资源折合金额：500 万。10. 新建两新团组织数量。11. 两新示范团组织数量。12. 优秀两新团组织数量。13. 两新示范团组织服务满意度：80%以上。</p>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